

向“空壳公司”宣战

长沙雨花:构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亮点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裴义芳) 办营业执照,开对公账户,不是为了正规经营,而是卖给别人实施诈骗。日前,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并通过构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了一批“空壳公司”的线索,督促相关部门对辖区千余家“空壳公司”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办理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时发现,犯罪嫌疑人江某开办并出售的某公司对公账户被用于流转被害人王某被诈骗的5400元。经查,该账户被用于流转信息网络犯罪资金共计116万余元。

该案引起了雨花区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检察官的注意。随着调查的深入,检察官发现该公司并不是江某名下唯一的公司。2019年7月,江某注册了4家公司,并将公司营业执照、对公账户全部卖掉获利。检察官通过核查4家公司的社保缴纳记录与纳税情况发现,4家公司均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且4家公司的股东向某在同一时间段内也成立了多家类似的公司,这些公

司的股东中也有江某,这些公司也同样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无办公场所,长期未开展经营活动,无社保、税收缴纳记录,甚至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这些都是‘空壳公司’的典型特点。”承办检察官介绍,江某、向某成立的这些“空壳公司”被不法分子用来实施诈骗、偷逃税等违法犯罪行为,扰乱了市场经济秩序,侵犯了国家、社会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深挖彻查,不让“空壳公司”成为犯罪的工具,雨花区检察院探索构建了“多人互为股东成立‘空壳公司’”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调取了辖区近三年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开展数据碰撞分

析,发现并核实“空壳公司”57家。在此基础上,该院依法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对辖区“空壳公司”开展全面清查。

7月1日,雨花区检察院收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答复,称已经对57家“空壳公司”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同时对违法失信企业开展全面排查,共吊销1000余家“空壳公司”的营业执照。

为进一步推动源头治理,7月16日,雨花区检察院与相关行政部门出台了《关于建立“空壳公司”治理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在源头预防、行刑衔接等方面达成共识,形成社会治理“闭环”,共同促进市场主体合法经营,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更好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时代重任

(上接第一版)进一步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机制。聚焦健全检察业务管理机制,不断深化对“三个结构比”的理解、认识、运用,努力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完善检察履职办案方式,推动重大监督事项案件化办理,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规范化水平。坚持以改革的办法破解基层基础建设难题,把精力更多向基层一线倾斜,实实在在为基层减负。扎实做好党纪学习教育成果的深化、转化工作,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江西 8月3日,江西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丁顺生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研究贯彻落实举措。会议强调,全省检察机关要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更加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要找准找准阻碍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堵点、制约检察事业长远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围绕持续推动完善法律监督工作格局、推进法律监督方式创新、健全公正规范高效权威的检察权运行机制等方面,系统谋划、有序推进进一步全面深化检察改革的重点举措。要把学习贯彻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与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结合起来,切实把最高检的部署要求转化为推动江西检察工作现代化的生动实践。

山东 8月2日,山东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顾雪飞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要把学习贯彻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密结合起来,全力服务改革、深化自身改革。要突出工作重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以检察之力服务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持续推动检察机关自身改革和发展。要对照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和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全面总结工作情况,科学研判工作态势,认真谋划抓好下一步工作的具体措施,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

湖南 7月31日,湖南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叶晓颖主持召开党组会,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会议强调,要主动服务保障高水平安全和高水平发展,主动融入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检察护企”暨“三高四新”法治护航”专项行动为牵引,着力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要扎实开展“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持续做实劳动者权益保障、信访矛盾化解、司法救助、支持起诉等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利剑护蕾”“雷霆行动”,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和未成年人犯罪预防。要紧紧抓实检察机关自身建设和改革,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检察权内部制约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管党治检体系,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湖南检察铁军。

重庆 8月1日,重庆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时侠联主持召开党组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会议强调,要主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川渝高竹新区检察服务中心实质化运行,加强对成渝金融法院的法律监督,常态化开展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省市检察协作,抓实“保护一江碧水、守护美丽蓝天、保卫土壤安全”等专项监督行动。积极服务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推动“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积极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开展“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聚焦改革部署办好涉民生保障案件,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

四川 8月1日,四川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提出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用改革创新推进四川检察工作现代化。要完善检察机关服务大局制度机制,积极推动完善维护国家安全体制机制,积极服务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主动融入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更加有力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完善检察权运行机制,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全流程监督,构建各级检察院各有侧重、密切配合、一体履职的民事检察监督格局,在确保案件质量的基础上有效开展行政检察监督工作,精准规范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大力加强和规范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完善检察履职办案方式,切实维护司法公正。

西藏 8月2日,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夏克勤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会议要求,全区检察机关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加有力服务保障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依法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更加有力服务保障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主动服务保障西藏“九大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要坚持生态保护第一,更加有力服务保障国家生态文明高地,推进生态领域检察监督与生态环境综合执法体系衔接,持续深化青藏高原及周边区域生态检察协作机制,持续推进“亚洲水塔”保护专项行动,推进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高原生态环境。

兵团 8月1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海光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会议要求,兵团各级检察机关要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不断巩固深化“四大检察”基本格局,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围绕检察建议、检察建议、数字检察三项重点工作持续发力,深化“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扎实开展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入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大力推进公开听证、司法救助、支持起诉、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扎实开展涉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本报记者韩兵 匡雪 张吟丰 满宁 李敏 张超 王玮 通讯员夏燕林 健宇 谢宇新 张可嘉 杨晓娟 张咪咪)

走访问需护非遗



泥塑(苗族泥哨)是贵州省黄平县旧州镇苗族老艺人吴国清先生在传统泥塑、陶俑工艺的基础上创新发展而来,2008年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深受人们喜爱。8月7日,黄平县检察院干警到飞云崖风景区走访吴国清徒弟、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陈应彪,探访苗族泥哨的保护和传承,排查苗族泥哨知识产权保护案件线索,并宣传检察机关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的内容与途径。

本报通讯员王超 付念摄

视窗

用法治之力,护企前行

(上接第一版)

公安机关立案后,该院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全程跟踪案件进展。

“私自复制、下载上传公司核心技术信息,是为了在和公司离职谈判的时候增加话语权,也为我以后出去找工作增加砝码。”郭某最终认罪。

前不久,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以侵犯商业秘密罪判处被告人郭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10万元。

办案的同时,检察机关也与法院一起积极促使双方化解矛盾,推动权利人企业与被告人一揽子解决双方股权争议。被告人郭某作出了赔偿,权利人企业也表示谅解。针对该公司存在的高层管理人员监管、离职员工泄密风险预防等制度漏洞,检察机关以制发检察建议的方式及时提出完善建议,帮助权利人企业健全商业秘密保护体系。

商业秘密是企业尤其是高新技术企业重要的知识产权,关乎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在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中,检察机关不断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护航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

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检察机关聚焦高新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等领域起诉侵犯商业秘密类犯罪38件87

人,同比分别上升90%和42.6%。

记者了解到,在“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中,检察机关聚焦重点领域,坚持“四大检察”同向发力,不断提升涉企办案监督质效。

——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中,检察机关依法惩治涉企非法高利放贷、欺行霸市、强迫交易等涉黑恶犯罪;

——加大对涉企虚假诉讼案件的监督力度,注重运用信息化手段全面审查案件事实,通过数据引领、重点审查等方式全面排查虚假诉讼案件线索,提升企业信心和“安全感”;

——强化民事执行活动监督,着力纠正明显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的违法查封、扣押、冻结行为,盘活企业资产,激发企业活力;

——推动涉企罚款系统治理,落实“过罚相当”原则。如针对涉企行政处罚中“小过重罚”等行政处罚不当的难题,福建省检察院会同该省高级法院、市场监督管理局、司法厅研究会商形成会议纪要,统一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三小”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减轻处罚裁量标准;

——积极探索反垄断领域公益诉讼,聚焦违法违规骗取套取、截留挪用各类助企补贴等情形加强监督履职。

据统计,今年上半年,检察机关办理涉企民事检察监督案件8843件、涉企行政检察监督案件9000余件,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9亿元。

整治趋利性执法司法

“作为与本地大型企业发生纠纷的外地企业,非常感谢山东省检察机关能公平公正地帮我们解决问题,更帮我们解除了被冻结的资金。”今年3月,福建某公司负责人向山东某地检察院吐露肺腑之言。

当时,该院依法介入一起跨省合同诈骗案。在准确厘清法律关系后,该院提出检察监督意见,在监督撤案的同时,督促公安机关解除了对该公司高达1.1亿余元的巨额资金冻结。随后,多名民警也因插手经济纠纷、违规办案被处分。

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是“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重点内容之一。

记者了解到,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最高检对收集到的各类可能涉及趋利性执法司法的1300余条线索逐条分析研判,并将其中筛查筛选出的24件重点案件,分三批交相关省级检察院办理。

“这些案件既包括防止国有资产

损失,也涉及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体现了对各类经营主体的依法平等保护。”最高检经济犯罪检察厅副厅长张建忠告诉记者,在交办督办中,检察机关不仅对个案问题及时纠错,更主动从个案办理中发现、提炼类案问题,为下一步研究深层次解决方案提供抓手。

记者采访了解到,这24件重点案件中,已有一些案件得到纠正,问题得到解决,取得良好效果。例如,安徽省检察机关及时监督公安机关对一起因司法解释变化而不构成犯罪的案件终止侦查,扣押的800万元也已返还当事人。

“要主动融入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检察政策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充分运用法治之力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推动高质量发展。”大检察官研讨班指出,检察机关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持续做实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对待、依法平等保护。

“检察护企”,重在“护”、要在“实”。在专项行动的持续深化中,检察机关正以实际行动将“护”融入高质效的司法办案中,将“实”贯穿于办案的每一个环节,维护企业权益,服务企业发展。

最高检发布

山西检察机关对周政涉嫌受贿、贪污、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8月8日电(记者常鸣倩)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原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周政涉嫌受贿、贪污、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由山西省运城市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运城市检察院已向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周政享有的诉讼权利,并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检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周政利用担任杭州中粮美特容器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粮包装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粮置地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非法占有公共财物,数额巨大;身为国有公司工作人员,滥用职权,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贪污罪、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周政一人犯数罪,依法应当数罪并罚。

检察动态



近日,四川天府新区检察院(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检察院)检察官受邀前往由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项目,开展建筑工地领域安全生产普法宣讲活动,并介绍了“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

本报通讯员向静摄

当政府来检察院申请民事监督

(上接第一版)同时,将该案情况向自治区党委政法委汇报,协调法院也介入和解工作,促推双方在法院执行环节达成和解。”窦朝晖介绍说。

今年5月,在自治区检察院的积极推动下,双方和解。记者了解到,该案执行工作正在进行中。

检察长办案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今年3月,最高人民检察院调研组在宁夏调研时指出,检察机关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检察工作向基层延伸,积极融入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

层治理体系,促进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持续推动“枫桥经验”的检察实践。

复盘上述案件办理过程,记者发现了宁夏检察机关做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的轨迹——检察机关依法介入该案后,做足前期调查核实、证据补充、约见会谈等基础工作,充分把握案件症结,在法律的框架内,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努力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大化,有力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被问及在案件办理中的角色和作用,窦朝晖表示,自己既是员额检察

官,也是检察长,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该案既涉及依法平等保护企业合法权益,也涉及促进政府依法行政,案件处理好坏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感受。司法实践中,对一些久拖不决的挂案,要持续监督、跟进监督,防止案件被长期搁置或不了了之。特别是针对一些难啃的‘硬骨头’案,‘钉子’案,检察长要亲自研究部署、检查督促、协调推动,选齐配强办案力量,建立健全必要的沟通联络、会商交流、线索移送等机制,上下一体、左右协同推进案件高质量办理。”窦朝晖说。

刚刚结束的大检察官研讨班

上,最高检党组书记、检察长应勇强调,进一步全面深化检察改革,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检察人必须担负起的时代重任。“我们要找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着力点、切入点,纵深推进检察改革,加强检察工作自身现代化建设,积极探索破解“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掣肘难题,不断优化完善“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体制机制、专业素能,用心用情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让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可感可触。”窦朝晖表示。